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4-45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
2. 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3.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
4.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PSA东北亚设立合资公司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2024年12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PSA 东北亚设立合资公司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PSA 东北亚设立合资公司项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本公司治理机制，加强规范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夯实本公司开展信息披露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基础，充分发挥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信息披露方面的监督作用，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参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工作制度》。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董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